

操作指引

一、下载“粤商通”APP

扫码下载“粤商通”APP，或在各大应用市场搜索“粤商通”下载



二、账户注册与认证

①实名登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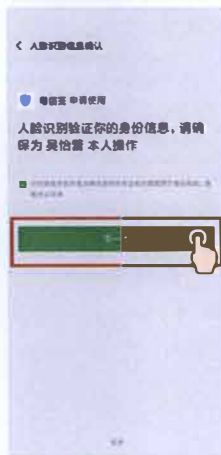
点击首页 [请登录] 进入登录页，选择 [人脸识别登录]，输入身份信息，打开微信“粤信签”小程序，完成人脸识别验证，再返回“粤商通”APP。



①点击 [立即登录]



②点击 [人脸识别登录]



③打开“粤信签”小程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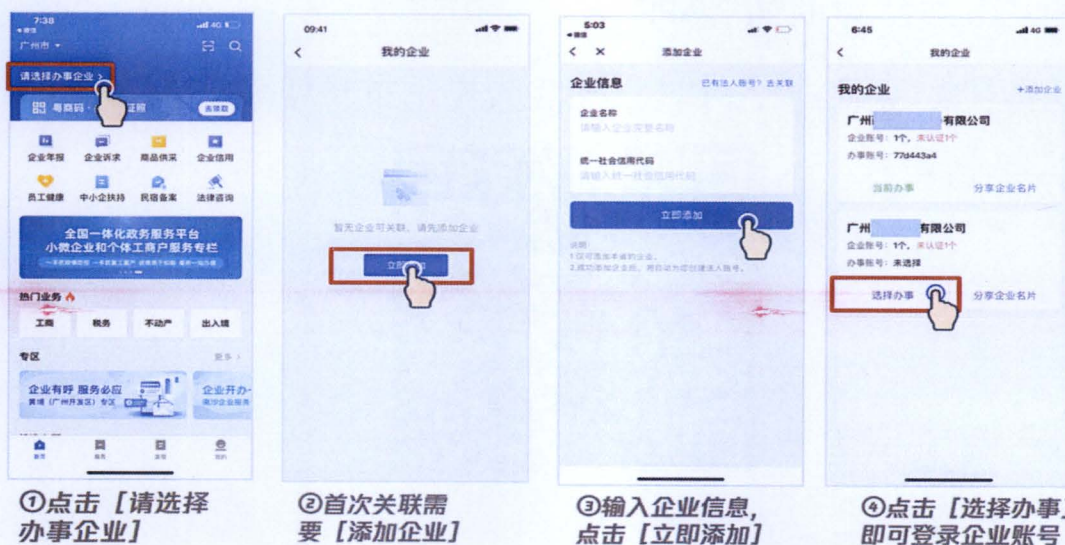
④输入身份信息



⑤完成人脸识别验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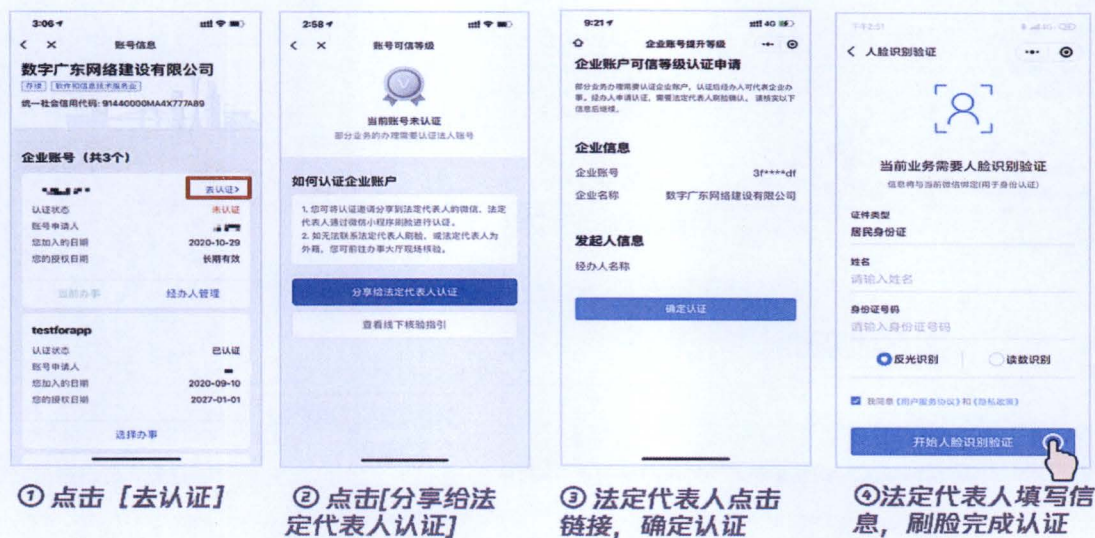
②关联企业（注册企业账户）

选择办事企业，首次关联需要[添加企业]，添加后将同步注册一个新的企业账户。在企业列表点击[选择办事]，即可登录企业账户。



③认证企业账户

企业账户需认证后方可进行“食品经营自查”。企业法定代表人注册的企业账户默认为已认证状态。其他经办人创建的企业账户需邀请法定代表人刷脸认证，操作如下：



三、服务入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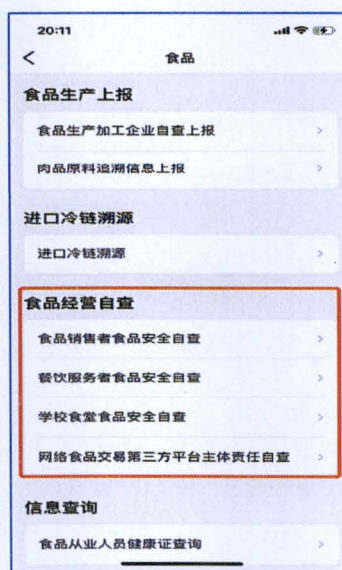
在 APP 点击底部菜单栏 [服务], 选择 [食品] 类目, 进入 [更多], 在 [食品经营自查] 事项下, 根据所属类别进行填报, 也可以通过搜索框输入服务名称进行搜索。

①食品销售者食品安全自查, 适用于全省食品销售者 (含食品销售连锁企业总部、食品批发企业、商场超市、个体工商户、其他食品销售企业)。

②餐饮服务者食品安全自查, 适用于全省餐饮服务者 (含餐馆、除学校食堂之外的单位食堂、糕点/饮品/小餐饮店、餐饮服务连锁企业总部、餐饮管理企业、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提供者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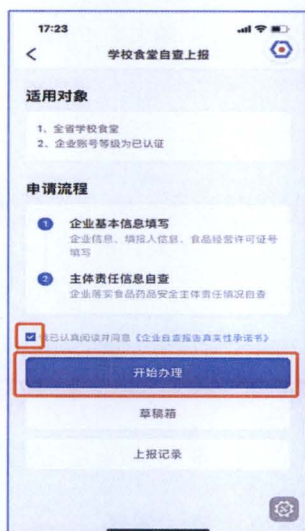
③学校食堂食品安全自查, 适用于全省学校食堂。

④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主体责任自查, 适用于全省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。



四、食品经营自查

进入具体类别的自查服务页面后，勾选《企业自查报告真实性承诺书》，点击[开始办理]进行填报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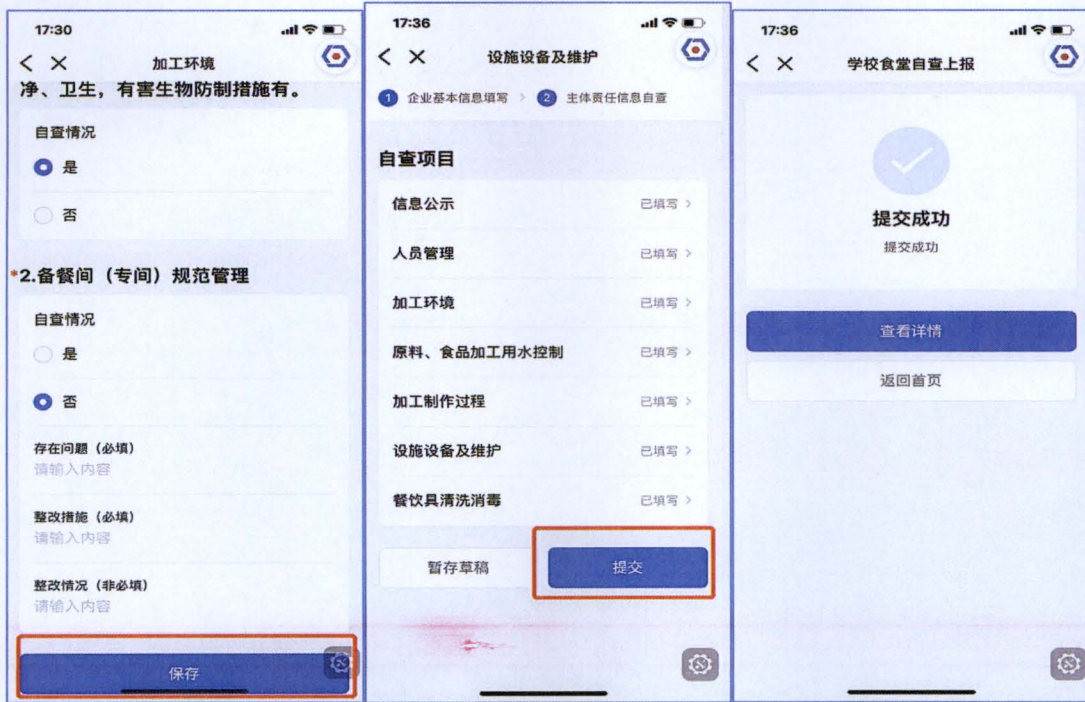
①填写企业基本信息

填写企业基本信息和上报人信息，并点击[下一步]。



②主体责任信息自查

选择自查项目，按情况选择是否符合，不符合需填写存在的问题以及整改措施，填写完成后点击[提交]即可。注：填写中途可点击[暂存草稿]，方便下次再进行编辑。



五、修改或删除自查上报记录

点击 [上报记录] 查看详情，可 [删除] 记录后重新上报，或在 48 小时内针对需修改的自查项目点击 [修改]，更新后点击 [保存] 即可。

